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6月23日，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6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相关公告。2016年7月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82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正组织有关部门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将尽快对《问询函》所述事项的相关内容进行落实，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16年7月8日，公司同时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要求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媒体说明会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16】0827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按照《监管工作函》要求，公司决定于2016年7月14日（星期四）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及《监管工作函》的要求，公司将本次媒体说明会召开的安排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

2016年7月14日（星期四）15：00—17：00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及参与方式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

网络直播地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公司将邀请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参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请有意参加的媒体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的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媒体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传真预约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14 日中午 12:00，电子邮件预约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14 日中午 12:00，具体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第五点。媒体预约注意事项：媒体预约需提供媒体名称、记者姓名、记者证编号、联系方式，前往参加说明会的媒体需凭以上资料和预约登记情况入场。参加会议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访谈”，网址为：
<http://sns.sseinfo.com/>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媒体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问题收集的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13 日早上 9:00—下午 15:00。

投资者可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观看本次说明会的网络文字直播。

三、会议参与人员

公司主要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公司的原控股股东、现第一大股东及第二大股东代表；标的资产相关人员，以及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等的主办人员和签字人员等。

四、会议议程

- 1、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 2、公司原控股股东代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交易定价原则、标的资产的估值合理性等情况进行说明；
- 3、公司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或者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意见；
- 4、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对标的资产的行业状况、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业绩承诺、业绩补偿承诺的可行性及保障措施等进行说明；
- 5、中介机构相关人员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发表意见；
- 6、回答媒体的现场提问；

7、说明会见证律师发表意见。

五、会议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张蕾

联系电话：0351-2857002

传真：0351-6531985

电子邮件：1301747640@QQ.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后的次一交易日（即 2016 年 7 月 15 日）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二日